**重庆第二师范学院**

**关于开展建党百年微课大赛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增强我校学生爱党爱国情怀，全面传承红色基因，引导学生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，扎实开展党史教育，学校举办“建党百年”学生微课大赛，为党的百年华诞献礼，具体大赛事宜如下。

**一、参赛对象**

全体在校学生。

**二、参赛作品要求**

（一）呈现方式：参赛学生可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，录制微课。视频必须采用mp4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720P，视频长宽比为16:9，单个视频不得超过200MB，时间长度控制在 10 分钟内。

（二）包含元素：视频片头应包含标题、作者、指导教师、单位（推荐学院），视频内容需有字幕提示。

（三）片头要求：参赛作品必须添加大赛统一片头，模板教务处网站最新通知。

**三、参赛内容要求**

本次微课大赛需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选题，即讲四史、讲故事、讲发展变化，具体如下：

1.讲述中国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。

2.讲红色故事、英雄人物故事。

3.讲述改革开放重庆发展变化。

**四、参赛时间**

各学院自主开展评选并按照限额推荐优秀作品，于2021年４月28日前至报教务处。教务处将于2021年５月1日至５月10日组织专家评审，预计5月13日公布优秀获奖作品。

**五、作品表彰**

本次赛事由教务处主办，党委宣传部、党委学工部（学生处）、校团委协办，比赛共选拔一等奖6个、二等奖12个、三等奖12个。

**六、作品报送要求**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最多报送十项参赛作品。

1. 每个参加选拔的作品需填写纸质《作品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，各学院将纸质《作品申请表》、汇总表（附件2）及参赛者决赛作品收齐，报送至南山校区办公楼208办公室，截止日期2021年4月30日。

（三）作品可单人完成或小组合作完成，合作成员不超过３人。

**七、有关事项**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把本次比赛作为学生思政教育的抓手，全面动员，积极参与。

（二）比赛同时根据各学院推荐作品的数量和质量评选出组织奖3个。

（三）所有参赛作品须为原创作品，引用素材需从权威官方媒体获取且标明出处，不得抄袭他人作品，否则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四）联系人：龙老师、陈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23-61638065。

教务处、党委宣传部、党委学工部（学生处）、校团委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2021年3月23日

**附件１**

|  |
| --- |
|  参赛作品申报表 |
| 作品名称 |  |
| 指导教师 |  |
| 题材类型 | □讲四史　　□讲故事　　　□讲变化 |
| 作者１ | 姓名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学院（专业）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作者２ | 姓名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学院（专业）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作品简介（不少于300字） |  |
| 版权要求 | 本人承诺：参加微课大赛，遵守我国《著作权法》和《专利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作品不以任何方式抄袭、剽窃他人学术成果，承诺申报作品真实可信，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本人同意将作品在全校推广应用。 作者：（签字） 年月日 |
| 各二级学院评审意见 |  学院盖章： 年月日 |
| 决赛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 | 小组评审意见 | 　　　　　　 小组长签字： 年 月日 |
| 评审组全体会议终审意见 |  组长签字： 年月日 |

附件2

|  |
| --- |
| 参赛作品汇总表 |
| 序号 | 所在学院 | 作品名称 | 题材类型 | 第一作者 | 学号 | 联系方式 | 项目成员数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